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顏怡玄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243
電子信箱：yenihsu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113434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為預防詐騙案件發生，敬請加強宣導有關訂房時如接獲客服來電要求操作ATM或網路銀行解除分期付款等情形應多加留意小心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警察局111年10月13日南市警預字第11106159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來詐騙集團竊取民眾訂房及刷卡等消費紀錄，假冒業者客服人員，以內部人員設定錯誤為由，要求民眾前往操作ATM或網路銀行解除設定，進而匯出款項遭受詐騙，請利用各類宣導場合，加強提醒如接獲相關來電，內容提及「誤設分期付款」、「重複扣款」或「升級VIP會員」，要求前往自動櫃員機(ATM)或登入網路銀行解除設定，務必立即掛斷電話，並撥打165反詐騙電話查證，切勿依照來電指示操作，避免上當受騙。
- 三、檢附警察局官方網站犯罪預防宣導專區「假冒訂房客服來電當心解除設定詐騙」故事案例1則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4px7NL>)，請下載運用並協助宣導周

知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第一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

訂

線

